

##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3年5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4:3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年5月19日9:15至9:25、9:30至11:30、13:00至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年5月19日9:15至2023年5月19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星港街168号，托尼洛兰博基尼书苑酒店，凝香阁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四）股权登记日：2023年5月15日。

（五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（六）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金成先生。

（七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

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20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5,016,30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21.8219%。

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,895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1.458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6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,121,30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.3635%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计 17 人，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64,536,30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.4306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与会股东审议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同意 134,158,523 股，反对 857,78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647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63,678,523 股，反对 857,78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709%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同意 134,158,523 股，反对 857,78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647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63,678,523 股，反对 857,78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709%。

### 3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同意 134,158,523 股，反对 857,78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647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63,678,523 股，反对 857,78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709%。

### 4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同意 134,158,523 股，反对 857,78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647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63,678,523 股，反对 857,78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709%。

### 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同意 119,157,523 股，反对 858,780 股，弃权 15,000,00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2542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48,677,523 股，反对 858,780 股，弃权 15,000,00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4266%。

### 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同意 134,047,722 股，反对 968,581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826%。其中，中小投资者同意 63,567,722 股，反对 968,581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数占出席股东大会（含网络投票）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992%。

## 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经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见证律师：丁一律师、周赟律师

（三）结论意见：

见证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

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江苏经权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